廊坊市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2023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负责拟定环卫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城区街道、公共场所的保洁工作；负责全县范围内环境卫生的监督考核工作；负责县城区范围内垃圾中转站、公共厕所等环卫设施项目建设；参与全县范围内环卫设施项目建设；负责管理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的收运处置；参与环卫行业的招投标和市场化管理。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 事业 | 其他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3年预算收入587.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7.1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河北省廊坊市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587.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7.1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561.6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5.5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587.19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886.74万元，主要是城区环境卫生运行费的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单位安排机关运行经费共计25.50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办公用品采购、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我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与上一年度持平。

1. 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我单位将深入贯彻市县工作部署，坚持思想观念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管理手段创新，提升环卫保洁，做好城乡环卫一体化的监督工作。

**（二）工作保障措施**

2023年，我单位将深入贯彻市县工作部署，以“创城必胜的信念”为总基调，坚持思想观念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管理手段创新，力求管理实现新突破，运作机制实现新发展，长效管理实现新举措，环境品位实现新提高。

（一）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二）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三）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四）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单位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六）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七）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单位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 150003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 单位：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无** |  |  |  |  |  |  |  |  |  |  |  |  |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廊坊市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9.259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

|  |
| --- |
| **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文安县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 |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9.2596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2 | 13.96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5.299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